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
聯絡人：王燕萍 約用行政管理師
電話：02-2737-7740
傳真：02-2737-7619
電子信箱：ypwang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科會產字第11500345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5T0P002050_115D2012933-01.pdf、115T0P002050_115D2012934-01.pdf、115T0P002050_115D2012935-0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產學合作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第五點、第十八點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檢送修正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產學合作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第五點、第十八點、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1份。

二、因應旨揭要點修正，本計畫相關文件更新請參考本會網頁「學術研究/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/補助專題研究計畫/產學合作研究計畫」專區。

正本：產學合作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255單位）

副本：本會各處室（共24單位）(含附件)



主任委員吳誠文